

证券代码：871037

证券简称：天和环保

主办券商：江海证券

唐山天和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4 月 28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结合通讯方式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4 月 18 日以书面通知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瓮增彦先生
- 会议列席人员：董事会秘书魏宏武、监事会主席刘满平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9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审议公司 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审议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8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审议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审议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3）及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4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黎莉、陈建中、程相文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审议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黎莉、陈建中、程相文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以现有总股本 58,800,000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.00 元（含税），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5,880,000 元。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5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黎莉、陈建中、程相文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作为公司 2025 年审计机构。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拟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6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黎莉、陈建中、程相文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定于 2025 年 5 月 20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，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上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7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唐山天和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》

唐山天和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29 日